

玉田职教中心教师下企业实践管理制度

为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培养一支理论基础扎实，技术过硬，实践指导能力强的教师队伍，全面提高教师素质和教育教学质量，根据学校示范校建设任务和工作安排，结合教学实际，特制定此制度。

一、指导思想

依据“优化结构、提高素质、务求实效”的指导思想，坚持以提高教师队伍素质为中心，以中青年骨干教师为培养重点，坚持按需培训、学用一致、注重实效、多种形式并举的培训原则。

二、对象及范围

全校专业课教师。

三、主要形式及要求

(一)根据专业建设与教学任务情况，按照专业对口原则，利用正常教学时间或寒暑假，有计划分期分批地安排教师参加师资培训基地举办的教师实践能力培训，到与专业相关的企业单位进行顶岗实践或技术服务。参加专业技能培训的教师须填写制式参训学习的表格，在企业相应的专业岗位的学习培训时间两年内不少于两个月。

(二)各专业原则上要有三家以上、县内规模较大的，且经学校认定的校外教师实践实训基地。

(三)教师到企业生产实践，一是了解企业生产组织方式、工艺流程、产业发展趋势等基本情况；二是熟悉企业相关岗位（工种）职责、操作规范、用人标准及管理制度等具体内容；三是学习所教专业在生产实践中应用的新知识、新技能、新工艺、新方法；四是结合企业的生产实际和用人标准，不断完善教学教案，改进教学方法，积极开发

校本教材，切实加强学习实践教学环节，能够胜任一体化教学，提高技能型人才培养质量。

四、考核与管理

(一)各专业要结合专业实际，有计划地安排教师下厂实习，每学期末制定详细的下一学期教师学习培训计划（含教师名单、实践课题或任务，填写《教师到企业生产实践申请表》），经教务处审核，学校批准后，按计划组织实施。

(二)各专业负责教师到企业生产实践工作的日常管理与考核，加强对外出实践教师的管理，确保实践效果和实践课题（任务）的完成。教师到企业生产实践期间应严格要求自己，自觉遵守实践企业的各项制度和操作规程，服从实践企业管理。各专业要通过开设讲座、讲示范课等形式，结合教师顶岗实践的综合表现，对教师社会实践效果进行考核评价，明确考核结果，作为教师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考核等次为优秀、合格、不合格。

(三)教师参加师资培训到企业生产实践等资料由各专业存档。每年末各专业要将教师培训情况进行统计。

(四)教师到企业顶岗实践期满，考核为合格以上的，视同完成教学工作量（12课时/周）；考核不合格的，不发放课时津贴。具体发放办法和结构工资核算办法相同

五、本规定由校长办公会负责解释。